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呂秀敏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2621)
電子信箱：
rechel5053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多字第11100678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11D045140_111D2020563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111年「全國語文競賽—閩南語朗讀文章」徵稿活動簡章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2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240213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符合教育部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之競賽宗旨，加強推行語文教育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徵稿活動，請貴校鼓勵所屬踴躍投稿，尤以撰寫適合國中小學生朗讀之文章為佳。重要資訊如下：

(一)徵稿時間：111年5月1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。

(二)錄取通知時間：111年10月1日前（以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）。

(三)收件方式：一律採電子郵寄，請寄至活動專屬信箱：koksailongthok@gmail.com。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活動專線(04)2218-3815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為提高初審效益，投件時，請投稿者先依文章內容逕自評估為適合學生朗讀或成人朗讀，故請於文章首行及檔名註明為：「學生朗讀組」或「成人朗讀組」

教務處 111/05/03 共 頁
1110002039

。

(五)徵選作品一經採錄，每篇稿費為新臺幣900元。相關規定及細節，請至活動網站(http://www.ntcu.edu.tw/taiwanese/koksailongthok/)查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、本縣各大專院校及高中職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